

農業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農授林業字第1142222971號



主旨：公告花蓮縣吉安鄉編號第2619號防風保安林113年度檢訂結果，並自即日起生效。

依據：保安林經營準則第4條第4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保安林現有面積為13.276970公頃，依據最新地籍及實際登記面積資料，面積訂正減少0.040825公頃，檢訂後面積為13.236145公頃，為阻滯太平洋季節強風及風、潮、鹽等危害，保護吉安鄉光華村、仁和村一帶內陸居民田園房舍及光華工業區，仍有繼續存置之必要，併附113年檢訂後保安林明細表及保安林位置圖。
- 二、對本公告如有不服者，得自本處分公告之次日起30日內，依訴願法第58條規定，繕具訴願書經由本部向行政院提起訴願。

部長 陳駱季



裝

訂

線